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品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900179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請各校增加學生戶外活動時間、落實下課教室淨空，並加強教職員生衛生教育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3月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2076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減少群聚風險，並增強學生免疫力及體力，請各校增加學生戶外活動時間、落實下課教室淨空，並避免教室門窗緊閉、維持室內通風。

三、請學校適時檢視防疫設備環境，以落實執行各項防疫措施，並加強教職員工生衛生教育宣導：

(一)加強正確洗手及勤洗手觀念，結束戶外活動進教室前，應以「濕、搓、沖、捧、擦」正確洗手步驟及「內外夾弓大立腕」洗手口訣，做好手部清潔落實個人防疫。

(二)注意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，保持個人衛生習慣（如：打噴嚏、咳嗽需掩住口、鼻，擤鼻涕後要洗手）及妥善

訓導處

109/03/06 14:18



10900014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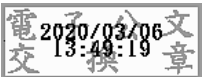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

處理口鼻分泌物等。

(三)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  2020/03/06 13:48:19

裝

訂

線

